

手部使用石膏病人出院衛教

一、使用石膏的主要目的

1. 骨折後為了暫時性維持正確擺位或手術後癒合期，這段期間石膏可提供支持及保護作用。
2. 預防骨頭再次移位及矯正。

二、石膏固定後的最初 24 小時應注意

1. 打上石膏後 24 至 48 小時，石膏才會完全乾燥，應避免以指尖壓凹石膏，避免過度觸摸、及使用手掌去移動石膏，避免石膏變形。
2. 石膏未乾前可在距離石膏 45 至 60 公分處，以風扇吹乾石膏，不可用吹風機吹乾石膏。
3. 以枕頭支撐石膏使肢體高於心臟 48 小時，將冰塊放在塑膠袋中、在骨折處直接冰敷；定時地活動身體的其他部位，及上石膏的上、下部位，以增加循環。

三、上石膏 24 小時之後應注意

1. 保持石膏的乾燥、洗澡及淋浴時，以塑膠袋保護石膏
2. 不要將物品塞入石膏內、也不要將石膏內使用粉末物，以免造成皮膚受損及感染。
3. 石膏乾燥後，可用不透水膠帶剪成花瓣形，貼在石膏邊緣上，以避免周圍皮膚受刺激。
4. 使用吊帶或是拐杖，可使病人增加舒適感、安全感，及離床活動的能力。假如使用手臂懸帶，需活動肩膀以免關節僵硬。
5. 在可忍受之範圍進行復健運動，如伸展及屈曲手指頭。

四、使用石膏的肢體需隨時評估：

皮膚的顏色、遠端手指或腳趾的活動、皮膚的溫度、感覺、腫脹情形、是否有麻痺感。若遠端皮膚呈現蒼白、冰冷，表示動脈循環受阻；若遠端皮膚變淡藍色或不正常腫脹，表示靜脈循環不佳。

五、若有下列情形請立即與醫師聯繫診查

1. 傷口發生紅腫、熱、痛、有臭味或分泌物。
2. 手術後患肢有感覺異常症狀，如上述第四項之循環不良。
3. 在石膏附近的肌肉無法活動或邊緣有異味。
4. 有滲液，特別是石膏內有滲液，或石膏裂開及破損。

5. 若神經血管的傷害是因石膏太緊而導致，則必須行石膏切開來減輕壓力。

國軍左營總醫院護理部 關心您的健康